

2022 年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承担社区卫生门诊一般常见病多发病诊治，社区现场救护，转诊服务和中医诊疗及理疗康复。

(二) 做好传染病疫情报告和监测，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地方病。

(三) 开展十二项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承担免疫接种、妇女保健、儿童保健、开展优生优育技术指导；承担老年保健、残疾人和精神病人的康复治疗。

(四) 承担社区卫生宣教、健康教育、卫生保健咨询及指导；个体和群体的健康管理，建立健康档案；提供家庭护理、家庭病床等特需服务；并可承担企事业单位的健康体检等服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 办公室（含安全生产办）。负责文电、会务等办公日常工作；承担安全、保密、信访、宣传等工作；承办有关督查督办、提案议案；承担卫生健康新闻和信息发布工作。承担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相关工作。

(二) 财务室。承担中心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工程建设和内部审计工作。协同管理卫生医疗服务价格和规范服

务行为。承担和指导全中心卫生健康服务信息化建设工作，组织开展卫生健康统计工作。

（三）慢病管理科。拟订并组织实施慢性病及精神卫生疾病的防治、管理工作。

（四）卫生协管。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和交流。组织实施社区生活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和安全工程卫生评价工作。

（五）医疗管理科。拟订全中心基本医疗卫生组织实施，负责管理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和安全、医疗服务、行风建设等。承担推进临床基本医疗、护理、中医药康复事业发展工作。

（六）药剂科。组织实施国家、省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承担医疗卫生药事管理的日常工作。拟订药品采购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组织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

（七）公共卫生管理。组织实施国家、省和市基层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组织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项目工作。组织实施妇幼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指导妇幼卫生、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和生育技术服务工作。

（八）人事办。拟订本中心医疗人才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本单位的人事管理、劳动工资、队伍建设、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管理和继续教育等工作。组织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15.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5.1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5.13	本年支出合计	215.13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5.13	支出总计	215.13

注：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15.13	215.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13	215.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15.13	215.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15.13	215.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5.13	215.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13	215.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15.13	215.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15.13	215.1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5.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5.1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5.13	本年支出合计	215.13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5.13	支出总计	215.1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15.13	215.13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15.13	215.13	0.00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15.13	215.13	0.00
[2100301]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15.13	215.13	0.00

注：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15.13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15.13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68.38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00.27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0.00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9.2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21.94
[30114]医疗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5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2.0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10.23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0.00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0.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0.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注：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松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15.13万元，比上年减少97.19万元，下降31.12%，主要原因是由于2022年“数字财政”系统中将我中心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生活补贴、住房改革补贴等预算指标下达至一级预算单位，因此由一级预算单位进行统一公开；支出预算215.13万元，比上年减少97.19万元，下降31.12%，主要原因是由于2022年我中心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生活补贴、住房改革补贴等由一级预算单位集中核拨，因此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5.2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3.2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02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5.4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99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76万元，主要是通用设备、家具，如空调、桌椅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00万元	无

注：本部门2022年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